

证券代码：872833

证券简称：鹰君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
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君股份”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出具《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6 在建工程”所示，本年度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210.00 万元，我们未取得工程相关合同、设备清单、设备签收单、工程进度情况等文件，我们无法证实在建工程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交易情况之 3、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所示，鹰君股份与关联方销售交易金额 2,107,483.06 元，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 42.79%，鹰君股份与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制度缺失，且我们无法获得关联方企业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目前我们所获得的证据无法充分证实这些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完整性和真实性。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

1、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董事会出具的该专项说明，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